

葛浩文随笔

文集

葛浩文

(美)葛浩文 / 著

总编辑 / 史国强
总翻译 / 闫怡梅

葛浩文随笔

葛浩文
文集

(美) 葛浩文 / 著

总编辑 / 史国强
总翻译 / 闫怡恂

总翻译 / 闫怡恂

中华书局
现代出版社

图字: 01-2014-6497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葛浩文随笔 / (美) 葛浩文著; 史国强编; 闫怡恂
译. — 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4.10
(葛浩文文集 / 史国强主编)
ISBN 978-7-5143-2894-3

I. ①葛… II. ①葛… ②史… ③闫… III. ①随笔 -
作品集 - 美国 - 现代 IV. ①I712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59416号

葛浩文随笔

作 者	(美) 葛浩文
总 编 辑	史国强
总 翻 译	闫怡恂
责任编辑	崔晓燕
出版发行	现代出版社
地 址	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
邮政编码	100011
电 话	010-64267325 010-64245264 (兼传真)
网 址	www.1980xd.com
电子信箱	xiandai@cnpitc.com.cn
印 刷	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710×1000 1 / 16
印 张	17.25
版 次	2014年11月第1版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143-2894-3
定 价	42.00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目 录

刘绍铭序:Howard 原来是浩文	1
葛浩文自序	5

论翻译

1 文学与翻译家	8
2 好一个“就事论事” ——读《尹县长》书评有感	16
3 从翻译看台湾小说 ——兼及海峡两岸的文学作家	20
4 外文英译作品之末路?	27
5 写作生涯	29
6 此 POW 非彼 POW	33
7 作者与译者:一种互惠 但并不轻松、有时又脆弱的关系	35

序跋与书评

1 说些老实话	
——《79 年短篇小说选》读后感	48
2 看古知今	
——评介孙陵的《觉醒的人》	56
3 《萧红评传》中文版序	60
4 《商市街》后记:萧红的商市街	62
5 《生死场》及《呼兰河传》英文版序	67
6 《干校六记》英文版前言	77
7 正义和公道的寻求	
——柏杨诗歌、柏杨小说英译版总序	86
8 评《梦回呼兰河》	89
9 由传记小说家到传记小说主	92
10 黑暗之午	
——记英国作家古斯勒	103
11 捷克小说七部曲	
——写写两位流亡小说家	107
12 另一欧洲的作家	118
(一)魔王与天使的决赛	118
(二)特洛伊木马的裂痕	122
(三)焚化炉与博罗奥斯基的集中营小说	125
(四)英雄行径的来源	128
(五)指桑骂槐:评昆德拉的小说《行》	130

(六)现实与幻想的交织	133
(七)美梦中的噩梦:评短篇小说集《鸦片及其他》	135
(八)捷克的“试验”:评瓦古里克的《天竺鼠》	138
(九)铁幕降落:评安德塞朱斯基的《灰烬与钻石》	143
13 评《共和国的戏剧》	148
14 评《叙述中国:贾平凹的小说世界》	151

散 文

1 街坊公园	156
2 我所爱的当代中国文学	159
3 悼司马长风先生	161
4 中山北路与我	163
5 司马桑敦二三事	171
6 一本失落的书	173
7 哭芥昱先生	175
8 喜、怒、哀、乐	177
9 “黑”莲花的故事	180
10 悼孙陵	
——《文坛交游录》末一章	185
11 稿费·仓鼠·狗	188
12 小说“大”论	190
13 信徒不必当和尚	
——记萧军先生	192

14	三十年风雨情	197
15	追忆柳无忌教授	199

附录： 访 谈

1	在哈尔滨座谈会上的发言	203
2	葛浩文的汉译之旅	211
3	我译故我在	218
4	我与中国文学翻译：葛浩文对话浩文葛	235
5	对话葛浩文：翻译要先把母语搞好	250
	编者的话	265

刘绍铭序： Howard 原来是浩文

刘绍铭

葛浩文是 Howard Goldblatt。或者说 Howard Goldblatt 是葛浩文。听他说这名字是初学中文时老师给他起的。他在印第安纳大学修读博士学位，师从柳无忌教授，专门研究东北作家萧红。如果不是他在台湾前后客居多年，“葛浩文”这个名号谅也不会派到什么用场。人在宝岛，要融入当地人的社会，让人家“浩文兄”、“浩文兄”这么亲热地搭讪着，当然比佶屈聱牙的 Mr. Goldblatt 容易交到朋友。

自莫言登了诺奖的庙堂后，作为他作品在英语世界的“代言人”，Howard Goldblatt 自然比葛浩文“吃得开”。葛浩文的中文书写，作品多发表在台湾的《联合报》和《中国时报》的副刊上，还有一些发表在大陆的报刊上。我跟浩文兄相识三十多年，可是因为一直久居美国，没有机会看到他刊登在报刊上的中文文章。

如果不是大陆的现代出版社和中华书局要为他联合出版《葛浩文文集》，我也不会有机会看到老葛用方块字写成的文章。书还未出版，我有幸先看到校样。文集的编排，我首先注意到的是“散文”这一辑。散文这个文类，真是海纳百川，名称也多样，说是“小品”固然恰当，改称“随笔”也适宜。“杂文”呢？也无不可。老葛的散文，既有正儿八经的纪念师友言辞，更少不了的是中西散文传统这个源远流长的题材：作者个人身边琐事。

光看《稿费·仓鼠·狗》这个题目，你就知道浩文兄要跟我们闲话家常了。文章是这么开头的：“我是一个乐于爬格子的人——文章写得好不好我都不管：我是‘有话说，便说话’的信徒，而不一定做个胡适先生的‘须言之有物者’。”在文内他自称是“格子虫”，为发文章，“笔耕”得很辛苦，不到一千字的文章要赔上整整一个晚上。且说老葛的女儿一天晚上气急败坏地告诉父亲说：“爸爸，我们养的小仓鼠病了，头上长了些很可怕的东西，快来看看！”

小动物名叫“绒毛”，Fluffy，兽医看过后说头上长的“可怕的东西”是癣，病情相当严重，用过药后三四天要回去复诊。谁料小动物等不及复诊就死了。老葛的宝贝女儿因此哭得死去活来，不在话下。诊金33元5毛，可知小仓鼠是在70年代的美国入土的，因为今天看什么医生都不止这个价钱。仓鼠说过了，那么“稿费”和“狗”呢？说来凑巧，仓鼠看病那天他刚收到台湾报馆寄来的稿费，他花了两天时间爬格子赚来的稿费。此文结尾前后呼应。浩文兄说“走笔至此，现在把这篇短文快快结束，投到报馆，这样，说不定早日可收到第二次的稿费”。急什么？因为小仓鼠走了，家里还有一条小狗，最近行动失常，说不定要看兽医。看来浩文兄说得有理：“爬格子的动物对爬行动物的同情心毕竟不同，病也能相怜的。”

说起来，浩文兄是我的“学弟”，因为我也是印第安纳大学毕业的，但一来我比他早几年拿到学位，二来我主修的科目是比较文学，导师是奥尼尔专家 Horst Frenz 教授，因此浩文兄虽是我的同学，却无缘在一起上过课。不过我们却有一位共同的老师：柳无忌教授。无忌先生是“南社”发起人之一的柳亚子哲嗣，耶鲁大学英国文学博士，后留在美国教中文。柳

先生恂恂儒者。现在读了浩文同学《追忆柳无忌教授》这篇收在他文集的文章，始知他毕业后选择了“我译故我在”的学术生涯，这种兴趣应该是在选修柳先生的课时培养出来的。他跟柳先生念过《西游记》、古典戏剧和现代文学。他说：“这些课程对我的事业（作为研究生和作为学者）的影响远远超过我当时的了解——那是非常之大的。”

浩文学弟“迷”上了《西游记》，读了亚瑟·韦理（Arthur Waley）的节译本，对唐僧西游取经的故事极感兴趣，后来继续阅读有关著述，其中包括杨景贤的元杂剧《西游记》。杨景贤本为蒙古族人，《录鬼簿》说他“善琵琶，好戏谑”。浩文同学以杂剧《西游记》为研究对象，给柳先生的课写了一篇论文。老师看了极为欣赏，鼓励他修订后拿到学报发表。他依指示做了，文章也发表了。

葛浩文是柳先生的博士生。柳先生除了指导他的功课外，还得操心替他写推荐信申请奖学金和找差事。葛浩文说得好：“他为我写了那么多信——那是在计算机前的时代——我怎么报答他呢？”无忌老师也答得好：“有朝一日你也可以为你的学生写信。”

《葛浩文文集》所收的文类，以有关翻译的文章篇幅最长。文章的格式是“答客问”式的对谈。这一辑的文字有五篇，其中一篇叫《我译故我在》。初看时我以为这一定是“手民之误”。后来看了内文，始知这是浩文同学刻意改写法国哲学家笛卡儿的名言“我思故我在”得来的“异文”。

诗人痼弦平日跟老朋友聊天，有时故意误用成语来突显戏剧效果。他爱用“丧心病狂”来形容自己对某些事物的眷恋。在研究生时代，翻译对葛浩文来说是一门功课。但往后的几十年，这门功课已经转变成成为嗜好，爱得“丧心病狂”。思之念之，无日无之。

在《我译故我在》一文跟葛浩文对谈的是季进，里面一些葛浩文答客问的关键话在此应该引出来，用以说明“我译故我在”的原意。葛浩文说：“翻译这玩意，一言难尽啊。我像个鲨鱼，你知道鲨鱼要不停地游动，一旦停止就死了。我做翻译就是这样，一定要不停地翻，一旦没事干，没有货了，没有小说翻了，恐怕就要归西天了，是吧？所以我说‘我译故我在’。”

其实，只要我们对翻译《茶花女》故事的林琴南的生平略知一二，就

不会觉得葛浩文对“不翻译何以遣余生”的投入有什么特别之处。林琴南不谙外文，他翻译的西洋文学作品大小百余种，都是靠朋友口述给他听的。《茶花女》一上市，马上纸贵洛阳，引得严复感叹说：“可怜一卷茶花女，断尽支那荡子肠。”茶花女悲凉的身世，林老先生经朋友传译听来，令他感动五中。我们可以想象，他一定是噙着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去翻译的。

葛浩文翻译了莫言十多部作品。最先引起他注意的是《天堂蒜薹之歌》，觉得很惊讶，也很喜欢，因为故事中的爱与恨很能打动人心，农民的处境让人感同身受。他写信给莫言，说要翻译这本小说。莫言回信说“好”，但老葛这时正在看《红高粱》，没看几页，就坐不住了，马上告诉莫言，《天堂》是很了不起，但作为第一本跟西方读者见面的作品，应该是《红高粱》。于是先翻译了《红高粱》，然后是《天堂蒜薹之歌》，跟着下来的是《酒国》、《丰乳肥臀》和《生死疲劳》等。

跟他对谈的季进这时插嘴问：“好像莫言的作品销得蛮不错？”

葛浩文答道：“也就《红高粱》最好。我查了一下，已经发行到两万册左右了。虽然是印了十几年累计的数字，但中国文学的翻译能够到两万册，我已经很高兴了。”《我译故我在》一文原载于《当代作家评论》，2009年第6期。事隔四年多，《红高粱》的销售量应该超过两万册了。如果葛浩文不是出道以来一直在大学任教，翻译这个“活”，无论他爱得怎么“丧心病狂”，也是干不下去的，因为英译中国文学的作品，无论怎么“畅销”，单靠版税的收入，不足以养妻（夫？）活儿。那为什么还有人看来乐此不疲？那有什么话说，他们是“自投罗网”。再说，翻译虽然没有什么经济效益，但在夜雨秋灯下，如果能像林琴南那样投入《块肉余生记》中人物的身世，耳闻笔译时悲从中来大哭一场，证明自己慈悲之心未泯，灵魂也因此得救了。

从事翻译的人，不必作什么“牺牲奉献”。于人于己都应当有利。浩文兄可不是说过么，不翻译，他就会上西天了。翻译其实也可以是很好玩的事。

2014年1月
香港岭南大学

葛浩文自序

读者手上的书是《葛浩文文集》的下册，收入我过去三十多年内写的一些散文、杂文、书评和访谈。一如上册里的文章，有些是用中文写的，有些是用英文书写又经他人翻译而成的。首先，要感谢翻译英文文章的诸位，身为中文小说的译者，我深知翻译工作之挑战与艰辛，尤其是我的英文稿子，书写和思考逻辑与中文大相径庭，为难译者了。

自从开始学习中文，我就特别喜欢中文字，形象有趣意义深远，各种书法体更让每一个汉字都具艺术美感，因此特地临摹知名书法家的手笔，充当艺术家。对中国文字的喜爱，后来培养成写中文文章的兴趣，我最早的一篇受到朱自清《匆匆》的启发，描写住家附近小公园的风景与三三两两的小事，写作过程得到恩师许芥昱的鼓励，后来他还推荐发表在中文报纸上。再后来发表的一些中文文章，都给了我无穷的写作乐趣，甚至我早年的计划就是退休后专心用中文写作！这些文章的书写过程也得到其他师友的鼓励，有的人甚至在百忙之中

抽空帮我看稿，给我一些建议，让我收获良多。这些文章能在这么多年后收集成书，可以算是对这些良师益友的一个小小的表示，但感谢的心意却是十分厚重的。

中国现当代有不少一流的散文大师，早年有我最欣赏的朱自清，近年有刘绍铭。朱的文字洗练，抒情写景无不令人赞赏不已，尤其是《背影》，实为真情流露，让人读后不禁泪下。而刘绍铭则是字字珠玑，笔锋犀利，时而幽默风趣，时而讥讽入骨。有大师在前，我本不该班门弄斧的，但一来是受了友人的鼓励，二来也是觉得这些文章是我漫长的中文学习过程中的一些成果（我是要活到老学到老的），值得收集成书与中国读者共享，希望他们会认为这个老外的作品还是值得一读的，他的看法或许可以是他山之石。如果两者都不是，那就姑且看之，姑且笑之吧！

葛浩文

2014年5月20

科罗拉多州博尔德

论翻译

1 文学与翻译家

作家与翻译家的结合，宛同结连理枝、绾同心结，风闻的人，莫不许为天作之合，衷心祝贺。然而，这也像婚姻般道阻且长，根本不能断定未来。再以婚姻作比方，文学作品翻译成功，也同白头偕老般，人人赞声不绝，许为嘉偶；可是婚姻失败，个个都留下了伤痕。以翻译来说，受害的是作者、翻译人、读者和出版家——统统有份。事实上，十拿九稳保赢不输的只有译评家，尽管时常是牺牲惨重的胜利。

文学翻译家的角色，虽则具有重大的责任，却常常没有相俱以来的酬庸（只除开把一首诗、一篇小说，诚诚实实从一种语言，以另一种文字再创造，得到莫大的满足以外）。在历史上，虽然对翻译家的认识时有升沉，他的译品却成为我们生活的一大部分，只要这么想到，当然将来也会如此。

在大多数人心目中，翻译家的玩意儿，不能同原作者的才华相提并论，这似乎不够意思。即令在“笔会”中，容得下使文坛人士济济一堂的编辑（“国际笔会”是诗人 Poet、剧作家 Playwrights、编辑 Editors、散文家 Essayists、小说家 Novelists 的协会），却忽视了孤零零的翻译家。（翻译家 Translators 入会，会有样好笑的副产品：“笔会”[Pen]惨了，成为“闭汇”[Pent]，这正是翻译家努力以求的自由的反面[也就是限制]嘛。）因此，在论及艺术的性质与一些问题（或许有一些解决办法），以及翻译家的障碍与贡献时，本人愿向各位提出对翻译家应有的认识。

常言道得好，一篇好故事是人同此心、心同此理的经验。尽管我们的背景、生活方式、哲学思想、政治制度不同，但作为人类，我们都有很多

共同的、基本的信念、希望、情感 and 需要。正是这些使文学成为吸引人的艺术形式，时常超越了人类生存外在的、短暂的形态，而集中在人的性情与状况上，而不问他顷刻间的情况。因此，这个世界上没有了文学，该会多么的单调。由于文学作品的这种性质，便有办法开拓、改变读者的生活。这是种新经验，最最好的，它是一种学习的过程，对别人、对一般人或者对自己，都产生了更深、更清楚的了解；或者它也许只是提供一两个钟头静静的松弛与乐趣。阅读另外一个时代或者他种文化的作品时，学习与了解来自两方面：我们不但知道人我之间的相“异”，而且可以不断发现——时常愕然发现，我们是多么相“同”。

可是这当中有料不到的困难——一直就有的困难，我们可以大谈放诸四海而皆准的经验，不幸却没有普天下通用的一种语文。那么，由哪一个填补起这种空虚，连接起诸文化间的桥梁来？当然便是翻译家了，他并不是完全利他的人，却时常是寂寂无名的人，他的功用可以说得上是代理人。有时候发生这种情形，一位翻译家在下一代读者群中，甚至比原作者更有名气。例如：19世纪末、20世纪初中国的大翻译家林纾（琴南），他半句外文都不懂，却把西方作家的作品（很多都是名著）译成中文，达一百七十种之多。更近一点，还有一位举世闻名的翻译家韦理（Arthur Waley），他移译中文、日文、蒙文和其他文字的名著为英文，译笔达到了他人罕能比拟的水准。

然而，通常情形是翻译家贡献了力量，却只能得到很少的鼓舞和名声，以通俗的譬喻来说，他们是世界文学中“无人赞美的英雄”。要了解历史上文学翻译家的影响力，只要看一看少数不同凡响的例证：在19世纪，爱德华·费滋杰罗在世界文艺史上奠定了地位，由于他把《奥玛凯雅姆四行诗集》（Rubaiyat of Omar Khayyam），波斯诗人，生年不详，死于1123年〔宋徽宗宣和五年〕译成了英文；这件事的了不起，便是这位诗人在故国波斯也是默默无闻，直到他的诗集译成另一种文字后才得到认识。苏俄流亡作家索尔仁尼琴也是一个近例，看过他作品译文的人，远比看过俄文原著的为多——以他来说，这些年来他的作品似乎全已翻译出

版，有些根本没有用俄文发表过。

即使在本国已经列为经典之作，翻译家可使它获得应有的世界读者。韦理所有的译作中，最有名的一部，便是译出了 11 世纪时日本的名著《源氏物语》，也可以说是全世界第一部真实小说，当然也是最伟大的小说之一。尽管韦理受到批评，认为与原著大有出入；但几乎每一个人都承认，这部译作本身便是文学杰构。紫式部的这本书，也有他种译本，大多数都与原文亦步亦趋，然而使这部作品举世咸知的人却是韦理，他在历史上决不会失去这一地位。还有一本世界名著，中国 18 世纪时的小说《红楼梦》，也赢得世界性的读者，它实在是历史上——并不只是中国或亚洲，而是全世界——伟大的文学作品；以前有过两种节译本，目前正由韦理的弟子霍克斯（David Hawks）全部移译成英文；一旦杀青，也会稳稳据有世界伟大文学名著之一的地位。

从这几个例子可知文学翻译家显然具有无可否定重要性。但这也像任何其他的领域般，如何实施工作，决定了他贡献的价值。一位知名的文学批评家与翻译家海特（Gilbert Highet），写过简单明了的两句：

写得差劲，只是一种失策；

好书庸译，简直就是罪过。

这句话道得好，因为有好些个理由：

首先，好书庸译，它辱没了原书作者，对他作了莫大的损害。

其次，假如译出的文字仅仅难以卒读，只影响了这本书的销路；然而，倘使歪曲了原著，却要作者对并非本身的意见与文体负责。

再次，使新一代的读者，对一本已知作品、一位作家、一个时代、一个国家，乃至它的文化，有了错误的印象。——很多外交部长和大使，都被这种“罪过”弄得鞠躬下台，这在语言、文化有着显明歧异的东方与西方，尤其如此。

实际上，翻译家甚至在着手译第一页前，就有了许多问题。最最要紧